建根基築未來





泰林科建控股有限公司

Tailam Tech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8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14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17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嫻俞女士(主席)

王朝緯先生

蔣銀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

王良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黄小燕女士

黎振宇先生

崔玉舒先生

審核委員會

黎振宇先生(主席)

黄小燕女士

崔玉舒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黄小燕女士(主席)

王嫻俞女士

崔玉舒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嫻俞女士(主席)

黄小燕女士

崔玉舒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陳小燕女士

吳嘉雯女士

授權代表

王嫻俞女士

吳嘉雯女士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

浦東新區

濰坊西路55號

上海世茂大廈

1901A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

31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樓

律師事務所

關於香港法律:

陳馮吳律師事務所(與世澤律師事務所聯營)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28號

祥豐大廈27樓

關於中國法律:

北京盈科(上海)律師事務所

中國

上海

靜安區

江場三路181號

盈科律師大廈

關於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53樓

股份代號

6193

公司網站

www.tailamgroup.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業績

泰林科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二二年相應期間(「**相應期間**」)的比較數字。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製造及銷售預應力高強度混凝土管樁(「**PHC管樁**」)(即預應力高強度混凝土管樁,為卷筒管樁的一部分)、商品混凝土及陶粒混凝土板且已於中國江蘇省南通啟東市設立一間生產廠房。

本集團的PHC管樁主要以自有商標 TAPLAM 銷售予客戶,而PHC管樁、商品混凝土及陶粒混凝土板均主要用於建築及基建項目。於本期間,本集團的產品主要銷售予江蘇省的房地產開發商及建築公司。

於本期間,繼防疫措施獲放寬及邊境管控獲解除後,中國的經濟情況稍為好轉。然而,各種宏觀經濟因素掀起波瀾,令物業市場和建造業繼續面臨挑戰。另外,本集團受到跨國政治分極化及不明朗貨幣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利率上升)而引致的不確定性的影響。

本集團一直留意有關情況,以提升管理效率。此外,本集團致力透過分配資源加強業務根基、吸納客戶及開發營銷資源等方法擴大客戶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相應期間的約人民幣147,7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2,300,000元或15.1%至本期間的約人民幣125,400,000元。有關減少乃歸因於基建活動數量較少,因此對PHC管樁的銷量有所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相應期間的約人民幣13,8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1,800,000元或13.0%至本期間的約人民幣15,600,000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相應期間的約9.3%增加至本期間的約12.5%,源於生產成本的有效控制,以及受益於本集團在提高整體效率及效益方面作出的努力。

銷售及營銷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700,000元,與相應期間約人民幣1,700,000元相比,維持穩定。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相應期間的約人民幣12,600,000元增加約人民幣2,200,000元或17.5%至本期間的約人民幣14,800,000元,此乃由於與本集團推廣活動相關的差旅及顧問費用增加所致。

本期間的溢利

由於以上各項,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溢利由相應期間的約人民幣1,9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00,000元或10.5%至本期間的約人 民幣1,700.000元。

銀行借款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52,6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2,600,000元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30,000,000元。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鑒於營商環境波動不定、變幻莫測,董事認為,目前困擾建造業及廣大營商環境的挑戰在後疫情時代可能會持續不散。本 集團將於理財方面採取審慎方針,致力透過優化內部管理有效地降低成本,並透過升級現有基礎設施擴大產能。

即使挑戰依然存在,本集團對於各項工作繼續保持積極態度,並預期會於市場復甦後捕捉各種各樣的機遇。本集團亦將繼續提升營運效益及管理能力,在未來日子砥礪前行。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53名全職僱員及130名勞務外包員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3名全職僱員及96名勞務外包員工)。

本集團一般透過網上招聘平台招聘僱員,而勞務外包員工則由一間職業介紹所提供。本集團的僱員及勞務外包員工的薪酬乃根據彼等的工作範疇、職責及表現而釐定。本集團直接向其僱員支薪,並就勞務外包員工提供的服務向職業介紹所付款。本集團的僱員及勞務外包員工(間接透過職業介紹所招聘)亦有權根據彼等各自的表現及本集團的盈利享有酌情花紅。本集團向其僱員及勞務外包員工提供包括工傷及醫療保險的僱員責任保險。

購股權亦可授予本集團的合資格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加者。

本集團的僱員及勞務外包員工因應彼等各自所屬部門及工作範疇接受不同培訓。培訓由內部定期提供。一般而言,彼等須出席有關本集團的質量控制、環保、健康及工作環境安全政策的培訓。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所有資金及庫務活動現時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將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夠符合其資金需求。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26,00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3,200,000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為約人民幣30,00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2,600,000元)。本集團所有借款都按浮動利率計息,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利率風險,並會在適當時候考慮透過不同方法,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管理有關風險。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參與任何對沖活動。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以總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13.3%(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8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倍),而流動資產淨值 為約人民幣97,500,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3,900,000元)。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及借款情況載於本中期報告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6及17。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因市場價格(如匯率、利率及股價)變動而影響本集團盈利能力或達成其業務目標的能力的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控,以確保能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業務風險

本集團業務極度取決於中國物業市場的表現。中國物業市場下滑以及天災可對本集團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雁兑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使用人民幣及港元(「**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非以人民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其他應付款項,而兩者均以港元計值。倘人民幣兑港元出現波動,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會受到影響。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會密切監察相關外幣匯率以管理其外幣風險。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匯兑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透過遠期外匯合約等金融工具對沖風險。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約人民幣14,116,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766,000元)的樓宇及約人民幣11,089,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349,000元)的土地使用權已獲質押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

本集團借款的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7。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規定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②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⑴
王嫻俞女士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³⁾	228,536,000 (L)	57.13%
王良友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⁴⁾	12,000,000 (L)	3.00%

附註:

- 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為400,000,000股。
- 2.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3. 該等股份以Apax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Apax Investment**」)的名義登記,而該公司由王嫻俞女士擁有72.94%及其胞弟王朝緯先生(執行董事) 擁有27.06%。因王嫻俞女士為Apax Investment的唯一董事,且王嫻俞女士控制Apax Investment 72.94%的股權,故Apax Investment由王嫻俞女士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嫻俞女士被視為於所有Apax Investment名義登記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該等股份以Megacor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Megacore Investment」)的名義登記,而該公司由王良友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良友先生被視為於所有Megacore Investment名義登記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或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②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⑴
Apax Investment	實益擁有人⑶	228,536,000 (L)	57.13%
馬偉國先生	配偶權益⑷	228,536,000 (L)	57.13%
Glorycor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Glorycore Investment」)	實益擁有人(5)	25,200,000 (L)	6.30%
王朝鴻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5)	25,200,000 (L)	6.30%
阮宇航女士	配偶權益(6)	25,200,000 (L)	6.30%

附註:

- 1.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已發行股本為400,000,000股。
- 2. 字母[L]代表該名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3. Apax Investment由王嫻俞女士實益擁有72.94%及王朝緯先生實益擁有27.06%。因王嫻俞女士為Apax Investment的唯一董事,且王嫻俞女士控制Apax Investment 72.94%的股權,故Apax Investment由王嫻俞女士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嫻俞女士被視為於所有以Apax Investment名義登記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偉國先生作為王嫻俞女士的配偶,被視為於王嫻俞女士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該等股份以Glorycore Investment的名義登記,而該公司由王朝鴻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朝鴻先生被視為於所有以Glorycore Investment名義登記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阮宇航女士作為王朝鴻先生的配偶,被視為於王朝鴻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備存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採納日期**」)通過的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上市日期**」)成為無條件。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人士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的機會,並有助激勵彼等盡量提升其日後於本集團的表現及效率及/或就彼等過往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表現、發展或成功而言乃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表現、發展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維持持續合作關係,此外,就行政人員而言,購股權計劃讓本集團吸引及挽留具經驗及能力的人士及/或就彼等過往的貢獻給予獎勵。

在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這10%相等於4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

自採納日期起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已授出、已註銷、尚未行使、已行使或已失效的購股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計劃授權可供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分別為40,000,000份及40,000,000份。因此,在購股權計劃項下有4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可供發行。

企業管治常規之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度企業管治水平,並認為以格守道德及負責任的營商方式,長遠而言將為其股東及本集團創造最佳利益。董事會將持續審閱及改善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使本集團能維護誘明及有效的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除下文提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於本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C.2.1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王嫻俞女士目前為董事會主席兼本集團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以及業務方針及管理。經考慮本集團業務的性質及範疇、王嫻俞女士對行業的深厚知識及經驗以及對本集團業務的熟悉程度、所有重大決策均會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後作出,以及董事會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提供的獨立觀點參考意見,董事會認為已作出充分保障,以確保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平衡,且由王嫻俞女士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本集團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並未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項下的規定予以區分。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黎振宇先生(主席)、崔玉舒先生及黃小燕女士。彼等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財務報告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監督審核過程及選擇外聘核數師及評估彼等之獨立性及資格。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中期報告之財務資料並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發未經審核中期報告

本公司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ailamgroup.com刊發。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股東、客戶及業務夥伴不間斷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本人亦向本集團全體員工就彼等對本集團的持續成功作出的持續貢獻及努力表示謝意。

承董事會命

泰林科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嫻俞**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成本	5 6	125,400 (109,783)	147,662 (133,859)
毛利 銷售及營銷開支 行政開支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	6 6 6 7	15,617 (1,711) (14,839) - 3,317	13,803 (1,713) (12,636) 933 3,204
經營溢利 融資成本淨額	8	2,384 (606)	3,591 (859)
除所得税前溢利 所得税開支	9	1,778 (79)	2,732 (796)
期內溢利		1,699	1,936
其他全面收益 一貨幣換算差額 ————————————————————————————————————		(1,570)	(1,46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29	474
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一基本及攤薄	11	0.004	0.005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遞延所得税資產 預付款項	12	126,066 332 2,416	129,677 442 2,181 2,663
		128,814	134,963
流動資產 存貨 貿易、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受限制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4	19,707 139,090 7,328 23,130 26,014	17,931 178,069 1,100 27,740 43,192
		215,269	268,032
資產總值		344,083	402,99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15	3,584 153,337 (16,099) 85,065	3,584 153,337 (14,998) 83,835
權益總額		225,887	225,758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借款 17	395 -	84 2,981
	395	3,065
流動負債16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16合約負債5(b)即期所得税負債17租賃負債17	82,091 2,297 2,811 30,000 602	119,436 1,832 3,042 49,621 241
	117,801	174,172
負債總額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8,196 344,083	177,237 402,995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3,584	153,337	(14,998)	83,835	225,758
/// ──────────────────────────────────	3,304	100,001	(14,550)	03,033	223,130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1,699	1,699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1,570)		(1,570)
全面收益總額			(1,570)	1,699	129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轉撥法定儲備			469	(469)	
			469	(469)	
67.48.27.45.35.35.35.35.35.35.35.35.35.35.35.35.35			403	(403)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2 504	152 227	(16,000)	9F 06F	225 007
(不經會核)	3,584	153,337	(16,099)	85,065	225,887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經審核)	3,584	153,337	(12,895)	76,145	220,171
全面收益					
期內溢利			_	1,936	1,936
其他全面收益				1,300	1,300
貨幣換算差額	_	_	(1,462)		(1,462)
全面收益總額			(1,462)	1,936	474
			(1,102)	1,000	
與本公司擁有人的交易					
轉撥法定儲備			347	(347)	
村波/4人上 附 佣			547	(541)	
			0.47	(0.47)	
		T NO STATE OF	347	(347)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3,584	153,337	(14,010)	77,734	220,645

第18至30頁的附註為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b>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已付所得税	10,447 (545)	(11,631) (1,150)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9,902	(12,781)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674) - (1,674)	(104) 570 466
融資活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償還銀行借款 已付利息 租賃款項(包括已付利息)	40,000 (62,602) (789) (1,098)	30,427 (30,091) (1,159) (26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489)	(1,090)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b>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匯率變動的影響	(16,261) 43,192 (917)	(13,405) 36,098 (635)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014	22,058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預應力高強度混凝土管樁(「**PHC管樁**」)、陶粒混凝土板及商品混凝土。

王嫻俞女士(「王女士」)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完整財務報表所規定之一切資料並應與根據香港會計師公 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連同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二二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惟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除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 務報告準則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二零二二年財務報表所述者一致。

#### (a) 採納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報告期間首次生效,並可 能與本集團有關。

#### 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 會計政策之披露

第2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保險合約

會計估計之定義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税項

應用新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 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與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潛在相關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 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報告期間生效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隨時要求償還 條文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附有契約之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 修訂本	售後回租之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 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公司董事現正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作出評估,惟尚未能釐定其是否 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分部呈報

管理層根據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商品混凝土、PHC管樁及陶粒混凝土板。管理層在作出有關分配資源的決策時以一個經營分部審閱業務的經營業績。因此,本公司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僅有一個分部。由於分部資產及負債計量並無定時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故並無披露有關計量。

本集團主要經營實體均位於中國。本集團之全部收益乃源自中國,因此並未呈列地域分部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遞延所得税資產及預付款項的非即期部分外,非流動資產分別位於中國(人民幣 118,062,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1,946,000元))及香港(人民幣8,336,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173,000元))。

#### 5. 收益

#### (a)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明細

本集團收益源自於時間點轉移以下主要產品的商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PHC管椿	49,849	73,626
商品混凝土	71,892	71,865
陶粒混凝土板	3,659	2,171
	125,400	147,662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收益(續) 5.

#### (b) 合約負債

本集團確認以下與收益有關的合約負債: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商品混凝土 PHC管椿 陶粒混凝土板	839 1,234 224	1,180 471 181
	2,297	1,832

####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個別貢獻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主要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客戶B	不適用 12,759	21,547 不適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6. 按性質劃分開支

	截至六月三	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耗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96,894	122,781
製成品存貨變動	(6,614)	(11,289)
運費	9,167	7,7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832	7,123
攤銷費用	1,291	518
勞務外包成本	4,697	6,132
水電	2,164	4,779
僱員福利開支	6,971	6,702
差旅及酬酢開支	1,145	499
諮詢費用	1,042	748
營業税及附加費	697	790
保養費用	505	34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933)
其他	1,542	1,301
	126,333	147,275

# 7.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匯兑收益 其他		28 (83) 2,152 1,220	233 11 1,637 1,323
	4.4	3,317	3,204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8.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收入:		
一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306	300
融資成本:		
一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789)	(1,133)
一租賃利息開支	(123)	(26)
	(912)	(1,159)
	(606)	(859)

#### 9. 所得税開支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所得稅開支的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税 一中國企業所得税開支	314	563
遞延所得税 中國企業所得税開支	(235)	233
	79	796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9. 所得税開支(續)

#### 中國企業所得税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現行税率16.5%(二零二二年:16.5%)繳納所得税。由於本期間內並無於或自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税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税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税(「企業所得税」)是根據中國的税收法律法規對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溢利計算所得,當中經調整對於所得稅而言毋須評稅或不可扣稅的若干收支項目。於本期間,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所有附屬公司須按企業所得稅率25%(二零二二年:25%)繳稅。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自二零零八年起實施生效的有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在釐定其該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時,要求其符合資格所產生研發開支的150%作為稅項減免費用(「**額外扣減**」)。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新稅收優惠政策,合資格研發開支金款的額外稅項扣減已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生效期間由150%增加至175%,並自二零二一年起針對製造業企業進一步增加至200%。於本期間,本集團認為本集團實體已於確定其應課稅溢利時作出額外扣減。

#### 中國預扣所得税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時,其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須繳納10%的預扣稅。倘中國附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或營運且滿足中國與香港之間的稅收協定安排規定,則可應用5%的較低預扣稅稅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作出預扣稅之撥備。

#### 10.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1.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除以各相關期間視作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為400,000,000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0,000,000股)。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之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1,699 400,000 0.004	1,936 400,000 0.005

本期間內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新增固定資產人民幣1,674,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4,000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出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3,000元的固定資產項目(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94,000元),導致出售虧損人民幣83,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收益人民幣11,000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3. 貿易、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18,584 (8,046)	165,250 (8,046)
	110,538	157,204
其他應收款項 一委託貸款 一其他按金 一其他	- 3,544 387	5,430 3,855 798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931 (81)	10,083 (81)
	3,850	10,002
購買原材料、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第三方 減: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的非即期部分	<b>24,702</b> –	13,526 (2,663)
	24,702	10,863
	139,090	178,069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3. 貿易、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1至6個月 6個月至1年 1至2年 超過2年	27,885 31,558 42,147 15,743 1,251	27,102 86,678 40,627 9,475 1,368
	118,584	165,250

## 14.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為簽發銀行承兑匯票的保證金,並以人民幣列值。

#### 15. 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結餘乃指以下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

	普通股數目	<b>金額</b> 港元	<b>金額</b>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400,000,000	4,000,000	3,584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54,918	86,602
應付票據 應計工資 其他應付税款	23,130 822 1,074	27,740 1,782 1,370
其他應付款項	2,147 82,091	1,942 119,436

####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A Residence	
	於	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1個月內	26,735	52,384
1至6個月	24,624	23,918
6個月至1年	2,038	4,553
1至2年	1,080	5,083
超過2年	441	664
	54,918	86,602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載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借款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a)) -有抵押銀行借款	-	3,102
減:即期部分 ————————————————————————————————————	-	(121)
	-	2,981
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一有抵押銀行借款	-	121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b))		
一有抵押銀行借款 一無抵押銀行借款	30,000 _	29,500 20,000
W. HI F 1 1 Fee 1 Chef 1/1		20,000
	30,000	49,621
總計	30,000	52,602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借款(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長期銀行借款由本集團位於香港的約人民幣8.172,000元的樓宇作抵押。
- (b)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30,000,000元之本集團短期銀行借款由本集團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14,116,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594,000元)的樓宇及本集團賬面淨值為約人民幣11,089,000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349,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擔保。
- (c)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原因為折現影響並不重大。

本集團借款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港元人民幣	- 30,000	3,102 49,500
	30,000	52,602

### 18. 關聯方交易

#### 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管理層薪酬(包括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為約人民幣2,430,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19,000元)。

上述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概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2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概無任何重大事項致使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受到重大影響。